

证券代码：832599

证券简称：皓业彩瓷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广东皓业青花彩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土地抵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贷款和抵押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，子公司广东皓明陶瓷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皓明”）已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贷款金额 1.5 亿元，期限为 7 年。其时，应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的要求，需补充广东皓明位于潮州市潮安区东山湖特色产业基地内【不动产权号：粤（2017）潮州市潮安区不动产权第 0001199 号、第 0001200 号】的土地作为贷款抵押物，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43,245.89 平方米，评估价值合计 4,527.3 万元，抵押期限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二、贷款和抵押的必要性

上述贷款有利于子公司项目建设，有助于扩大生产规模，解决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的发展。抵押是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授信业务，是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。

三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年4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全资子公司土地抵押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7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：上述资产抵押事项系因公司日常融资需要发生，为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，解决了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皓业青花彩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皓业青花彩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4日